

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之

章程修订情况对比表

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章程内容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营销策划；摄影服务；网上提供信息咨询服务；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图文设计；承办展览展示。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营销策划、摄影服务、信息咨询（中介除外）、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培训、企业形象策划、图文设计、承办展览展示活动、设计、制作、发布、代理各类广告、会务服务、广告器材、日用百货的销售、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、从事广告业务、公关策划、市场调查、翻译服务、演出组织、演出居间、演出代理、演出行纪、演出营销、演出制作、演员签约、演员推广、演员代理、计算机软件、网络技术的开发、设计，转让自研成果，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、计算机信息系统的调试和维护、文化艺术交流策划、体育赛事策划、企业营销策划、票务代理、商务咨询、办公用品销售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图书出版、报纸出版、期刊出版、电脑动画设计、影视文化项目的开发、影视节目的拍摄与制作、承办国内、国外文化交流活动、国内、国外影视发行、文化投资、国际文化传媒、演艺人员经纪业务服务、计算机信息系统的调试和维护、信息服务

	业务（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和移动互联网网信息服务业务）、多媒体软件、系统和设备的的设计、开发和生产、利用互联网经营互动娱乐产品，包括动漫、游戏、音乐、视频等产品。（最终以工商核定为准）
--	---

2016年8月26日